公司代码:688502　　公司简称:茂莱光学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四、风险因素”。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520,981.3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43,785,882.9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截至2025年3月27日,公司以总股本52,8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248,093股后的股本52,551,907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1,036,090.47元(含税),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1.07%。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8、是否存在公司的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茂莱光学	688502	不适用

1.2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鲍洪	施婵煜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铺岗街398号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铺岗街398号
电话	025-52728150	025-52728150
传真	025-52728150	025-52728150
电子信箱	investors@mloptic.com	investors@mloptic.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精密光学器件、光学镜头和光学系统。精密光学器件是对光学材料进行冷加工、抛光、镀膜、胶合等工序后得到的单个器件;光学镜头是以光学器件为基础,根据预设功能进行装配、调整,包装等工序生产而成的光学组件;公司的光学系统产品分为光学模组和光学检测设备,光学模组是多个独立光学镜头与器件、机械材料和电子材料的混合组装,光学检测设备在硬件模组的基础上进一步集成了算法开发、软件架构及代码编写。

1、精密光学器件

公司的精密光学器件主要包括透镜、平片和棱镜三类,具有高面型、高光洁度、高精度玻璃等特点。透镜包括球面透镜、非球面透镜、柱面镜、胶合透镜等。平片是指平面光学器件,由两个几乎平行的面组成光学面,包括多光谱滤光片、荧光滤光片、反射镜、相位延迟窗口等,广泛运用于航空航天、生物医疗等光学系统中。棱镜是一种由两两相交但彼此均不平行的平面围成的光学器件,用以分光或使光束发生色散。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胶合棱镜、异形棱镜等。

2、精密光学镜头

公司的光学镜头主要包括显微物镜系列、机器视觉镜头、成像镜头和监测镜头,具有超高精度、高分辨率、成像质量优质的技术特点,可应用于半导体检测设备、基因测序显微设备和3D扫描、光电传感、航天监测及激光雷达等领域。公司的视觉测量相机镜头组件被成功应用于执行我国空间站核心舱任务。

3、光学系统

公司的光学系统主要包括激光干涉系统、明场显微系统、高功率DUV激光扩束整形系统、荧光显微系统、体视显微系统、3D扫描模组、AR/VR光学测量模组及检测设备,随着技术的不断积累和发展,公司提供的产品集成度日趋复杂,光学系统的运动控制、自动对焦、扫描拼接等功能也日渐成熟,并应用于聚焦显微系统、干涉显微系统、偏振显微系统、荧光显微系统、高振幅厚测量光学模组开展了预研工作。激光干涉系统、明场显微系统、高功率DUV激光扩束整形系统主要用于半导体量检测设备中的晶圆二维形貌量测,封装缺陷2D/3D检测,晶圆缺陷检测等关键质量控制装备;荧光显微、体式显微、3D扫描模组广泛应用于基因检测、病理检验、眼科手术、击科检查/超精等医疗仪器和设备中;生物识别光学模组主要应用于海关以及大型企业身份认证等场景;AR/VR光学测试模组及光学检测设备可用于AR/VR近眼显示器件测量,适用于头戴式增强现实(AR),混合现实(MR)和虚拟现实(VR)的性能测量。公司为终端客户提供光学、机械、电子、算法一体化的解决方案,从产品设计、工艺设计、工序质量控制工装设计、样品交付到批量生产,提供一站式服务。

2.2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全球领先的高科技企业及关键技术领域的科研院所销售精密光学器件、光学镜头和光学系统实现收入,公司在为客户方案设计、制造工艺及装调检测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在客户项目前期研发阶段同步介入并提供技术协助从而获得订单,根据客户应用场景和需求进行研发,生产并交付。

与目前国内同行业公司主要采用的以生产、销售标准化产品为主的模式不同,公司根据客户差异化的需求,定制化开发光学产品,在研发实力不断提升、创新能力持续增强的同时,进一步巩固和深化了和客户之间的紧密合作,实现了精锐相成的业务关系。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分为供应商开发管理及执行采购两个模块,并就相关采购流程制定了《供应商管理程序》《采购管理程序》等制度,严格规范采购各个环节的执行程序管理。具体如下:

(1)供应商开发管理

公司设有严格的合格供应商开发、管理、评价、考核体系和制度,并建有合格供应商名录。针对初次合作的供应商,公司综合考察供应商的经营资格、资质证书、研发和设计能力、质量管控能力及生产能力等,并由供应商向公司提供样件,经质量部及技术部相关物料工程师对供应商及样件进行审核,通过样品审核和新供应商导入审核后,供应商转入合格供应商名录。为保证采购质量,公司定期对现有合格供应商进行评审,按照评审结果,对不符合标准的供应商实施停供、限期整改等措施。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以保证所需材料的质量及供货及时性和稳定性。

(2)执行采购

公司以内部采购管理制度为基础,根据年手销售订单及销售预测情况,综合考虑客户品的生产周期、供货周期制定排产计划,并结合生产计划、材料库存结余情况及不同原材料的采购周期制定采购计划,并以月度采购计划为基础,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同时,采购部门会参考当年的市场预测情况和计划部门协商,提前进行适度预投备料,确保产品及时生产交货。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以定制化为主,在“以销定产”的原则上,结合对于市场、客户情况的预测等综合考量后制定生产方案,公司主要通过对接客户的管理系统或由客户下发正式订单,获得客户需求数据,综合考虑市场因素、预计价格、项目进度等做相应排产安排。对于需求较大或是较为关键的产品,公司会考虑相应产品的临时需求,以设立标准安全库存及保留一定的产能富余的方式,满足客户的需求波动,确保供货的连续性以及应对客户的应急需求。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采取直销模式,由公司销售部负责跟踪现有客户的产品需求,主要通过与客户直接进行商务洽谈的方式获取销售订单。由于客户需求较为多样化,产品需个性化定制,精度要求高,在项目前期需要配备专业团队与客户就产品设计方案进行充分、深入沟通并开展相关技术研发工作,确保方案可实现性、从而形成产品最终的设计方案并组织生产、销售工作。同时,公司通过积极参加各类全国性及全球性光学行业展会、光学行业协会、推广公司产品先进技术及实力、树立专业、国际化的企业形象,并及时向研发部门反馈新的技术或产品需求,助力获取新客户订单。公司通过多年的海外市场拓展,客户群体涵盖及世界主要发达国家和地区,与北美、欧洲、中东及其他亚洲地区的客户建立了稳定良好的业务关系。

5、定制化的研发模式

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在国内外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积累了一批长期合作、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体,深度绑定效此的合作关系。公司一般在客户提出产品概念的阶段就开始介入,提供技术协助,与客户密切沟通,从而清晰地了解客户产品需求,并能够在各个阶段快速提供光学方案的报优,同时可根据客户差异化的需求对发定制化的光学产品,满足精式质量要求,并且根据不同应用场景顾客的均匀性、人射位置、角度、偏振特性等,满足一系列要求的实际光学系统往往不是几个透镜的简单组合,而由一系列透镜、平面镜和分划板等多种光学零件组成,并且要通过序列设置光阑,精细校正像差和恰当确定光学零件的横向尺寸等手段才能得到合乎需要的高质量系统。

目前公司主要涉及的光学系统一方面为各类光学测量系统,如近点尔迪干涉、非要干涉、多普勒差分干涉、微分干涉、自准直仪等,这些光学系统不仅复杂程度高,技术要求高,且需要在一定的空间内实现多种光学零件的精密定位,如光阑、光学镜片、干涉镜、分光镜和偏光器,甚至固体激光器和飞秒激光器等,同时利用各种超精密光二极管、转线宽激光器、各种光纤耦合、环路等保偏、多模器件等实现光线的传导,被测物体反光的收集等功能,最后使用光电转化器件,如光电二极管、色分度光器、面阵相机、线扫描相机、时间积分扫描相机等器件来进行光电转换,获得关于被测信号的数字信号,供后续测量、分析、识别等,数字图像处理软件也用,另外主要为各类照明系统,主要基于临床照明、科勒照明、暗场照明它实现本次的照明,随着激光器的不断得及和应用,照明系统主要光源逐步引领到LED和OLED光源上,照明系统也由单一一种源,逐步向扩展、整形、匀化、多光源、多光谱等复合功能化,并且主要分为照射型、反射型,折射型和合型,整形主要使用照明镜、光阑,反射元件等方式,匀化则主要为匀光棒、复眼透镜等。

除此之外,照明和成像的互相匹配,尤其在一些特殊的应用领域,对光学制造商提出越来越多的要求,比如突光成像,荧孔圆周成像,环状照明,半导体光刻系统等,除了对照明和成像模块有一定要求外,还需要特别重视照明与成像的匹配,保障光照的充分利用,被测区域的保护,光幅能接受。这些新的应用要求和各种新器件的普及使得光学系统的性能不断提升,设计方法、结构形式也发生着日新月异的变化,为光学系统的不断推陈出新注入源源不断的活力。

(5)光机电算一体化集成方案成为行业发展方向

光机电算一体化技术作为光学、微电子子学、计算机信息、控制技术和机械制造及其他相关技术交叉与融合构成的综合性高新技术,是诸多高新技术产业和高新技术装备的基础。光机电算一体化光学系统/仪器主要由机械本体、传感器、接口、微处理器和执行机构等元部分组成,具有结构简单、功能多、效率高、能耗低等特点。光机电算一体化产业由于其具有技术带动性、融合性和广泛应用性,在21世纪成为重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世界各主要发达国家和技术强国高度重视,被列为国家“十五”高新技术重点发展领域。

借助各种标准和特殊的图像处理算法,可以有效地降低各行业的工作负荷,提高判定准确率及工作效率,结合AI算法的实施,5G时代的普及,可以将现实系统和测量系统有效地结合,并提高其柔性化、定制化程度,为光机电一体化系统在更多行业的广泛应用打开了一片广阔的天地。

随着现代工业技术水平的提升以及现代光电领域越来越多的技术融合,下游产品不断更新换代,为了保持并扩大市场竞争力,需要光学器件及镜头等供应商提供更多地参与到新产品的研发环节,凭供其在光机系统、运动控制、光电系统等方面的专业优势更供光机电算一体化解决方案,以达到光学器件及镜头产品与终端产品高度契合的目的。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460,566,903.73	1,356,033,826.42	7.71	584,175,97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1,731,638.54	1,190,965,221.90	-1.61	364,009,330.91
营业收入	502,828,582.77	458,027,970.99	9.78	438,725,37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20,981.37	46,723,751.80	-23.98	59,014,81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431,672.67	32,764,964.72	-13.23	52,626,18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5,141.88	57,544,460.40	-82.89	75,066,516.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2	4.78	减少1.76个百分点	17.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45	0.9439	-28.54	1.49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45	0.9439	-28.54	1.49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98	14.66	减少0.68个百分点	12.40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0,910,882.85	130,242,446.93	134,207,887.38	127,467,36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0,819.84	11,290,639.21	8,919,168.77	11,030,35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89,180.90	9,000,877.24	7,193,037.73	9,848,57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3,910.65	-12,645,338.78	4,939,244.20	50,635,147.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茂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24年12月26日更名为“南京茂莱控股有限公司”)	0	31,400,000	59.47	31,4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范一	0	1,800,000	3.41	1,8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范浩	0	1,800,000	3.41	1,8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855	1,101,413	2.09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8,954	837,999	1.59	0	无	0	其他
王陆	0	800,000	1.52	8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203,700	573,723	1.09	573,723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信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92,500	492,500	0.93	0	无	0	其他
上海迪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德邦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471,287	0.89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371,226	0.7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范一持有南京茂莱控股有限公司35%的股份,且为南京茂莱控股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范浩持有南京茂莱控股有限公司35%的股份,范一、范浩二人是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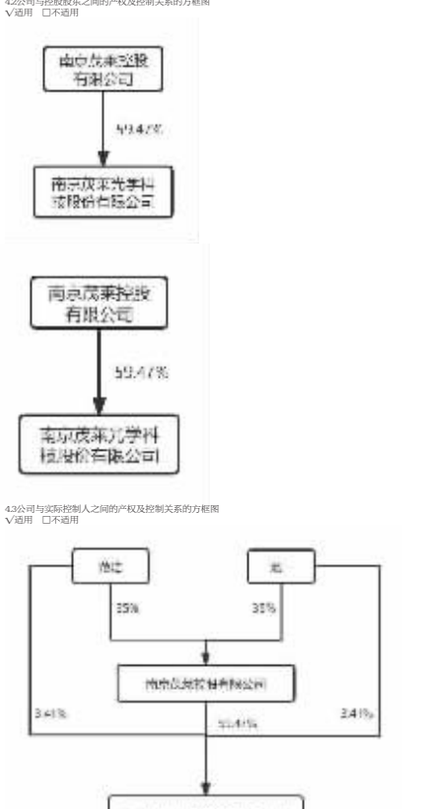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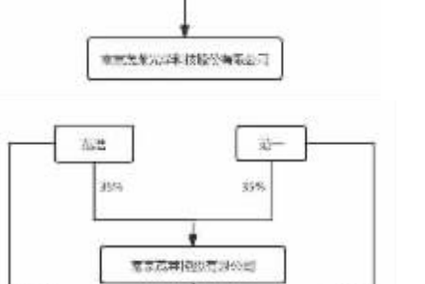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282.8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52.1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3.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为2,843.1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23%。

2、公司可能发生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17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送达,并于2025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长范浩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监事会审议前,已经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同意公布前述定期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已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无异议核查意见,审计机构亦对本议案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计委员会履职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计委员会履职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济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即分红相关事宜,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制定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年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监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邓亮先生、范一先生、宋治平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监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邓亮先生、王云霞女士、陆冬梅女士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监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范一先生、宋治平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监事会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监事会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监事会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21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茂莱光学”)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规定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现将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月1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2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2,030.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10,896.22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1,134.18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3月2日出具了“中天运[2023]验字第9001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实施主体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生产项目	22,500.16	22,500.16	南京茂莱精密测量系统有限公司、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2	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研发项目	7,855.90	7,855.90	南京茂莱精密测量系统有限公司、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9,643.94	9,643.94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总计		40,000.00	40,000.00	/	/

注1: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在募投项目的基础上,新增茂莱光学作为募投项目“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生产项目”和“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研发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对应新增江宁区铺陵街道古田大道2595号作为共同实施地点,同时将“购地及其地面房屋”作为募投项目的新增实施方式。

注2: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保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将“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生产项目”“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5年6月。

(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生产项目	22,500.16	22,746.68	2025年6月
2	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研发项目	7,855.90	6,710.95	2025年6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9,643.94	9,643.94	不适用
4	超募资金	41,134.18	27,502.00	不适用
合计		81,134.18	66,603.57	—

注1:“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生产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高于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超出部分是该项目银行利息及理财收益。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控控制措施

1.公司和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资产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审计机构进行审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5-022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2,082.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计提减值金额	备注
1.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1.2 应收账款	-207.11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3 其他应收款	-13.71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2.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存货跌价损失	-1,861.61	存货跌价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经测试,2024年度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220.82万元。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增加的原因主要为新增应收账款增加且部分原有款项账龄变化使坏账损失的计提比例提高,从而使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增大。

(二)资产减值损失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均为存货跌价损失,由于公司采用了原材料按单个核算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部分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金额,相应计提了充足的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2024年度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861.61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2,082.43万元,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082.43万元。确认资产减值损失1,861.61万元,其中存货跌价损失1,861.61万元,占比100%。后续在产品实际销售时公司会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并相应冲减营业成本,2024年度,公司转销存货跌价准备1,391.46万元。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做出的判断,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不涉及会计估计方法的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期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依据